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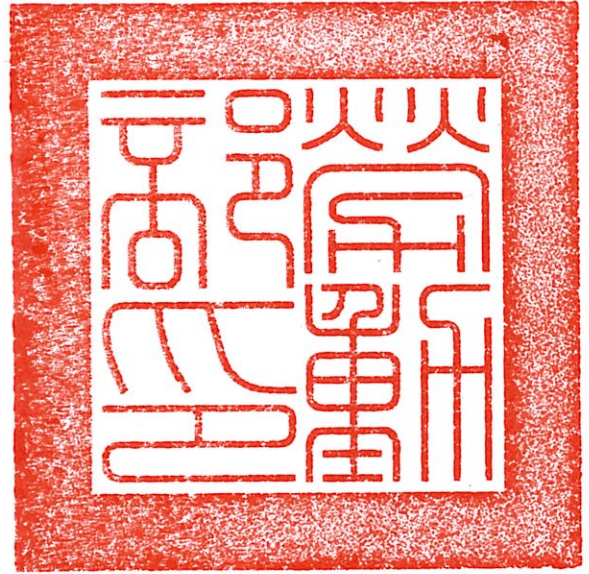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特字第10905009901號
附件：如附件



訂定「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「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」

部長 許銘春